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董事變更

及

董事會委員會委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公佈，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起：

- (i) 滕一龍先生榮休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及
- (ii) 王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和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如下變動：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委員之退任

由於已屆退休年齡，滕一龍先生（「滕先生」）榮休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和執行委員會主席之職務，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滕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滕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委員之委任

王偉先生（「王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和執行委員會主席。

王先生之簡歷

王先生，58歲，現為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持有大專學歷，獲高級政工師職稱。王先生曾任上海市機電局處長，上海市機電局冶礦機械公司基層處處長，上海市機械工程成套總公司總經理，上海市民政局副局長、局長，上海市農工商集團有限公司（現為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市政府辦公廳副主任，二零零七年世界夏季特殊奧運會執委會專職副秘書長，上海市政府副秘書長等職。彼在政府機關領導工作及企業經營管理方面積逾多年豐富經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持有或視作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

王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彼於本公告日期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訂有董事服務協議，根據協議，王先生可獲每年基本薪酬3,257,968港元（由薪酬委員會不時予以審訂）。此外，彼可獲由本公司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市場環境及其工作表現全權酌情決定發放之酌情花紅款項。薪酬乃參照公司經營業績、市場薪酬水平及其職責等因素而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須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或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較早舉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為董事。其後，王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它與王先生委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它就王先生的委任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對王先生到任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偉先生、周杰先生、陸申先生、周軍先生、徐波先生及錢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先生、吳家璋先生、梁伯韜先生及鄭海泉先生